

证券代码：000636

证券简称：风华高科

公告编号：2015-51

广东风华高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 2015 年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广东风华高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监事会 2015 年第五次会议于 2015 年 10 月 23 日以电子邮件及书面传真方式通知全体监事，2015 年 10 月 29 日在广州广晟国际大厦 58 楼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监事 5 人，实到监事 5 人，监事会主席黄智行先生主持会议。本次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如下事项：

一、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5 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编制的《公司 2015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核程序符合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能够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公司的实际情况。

表决情况：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审核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5 年度员工持股计划（修订稿）〉的议案》

经审核，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 2015 年度员工持股计划（修订稿）》的相关内容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试点的指导意见》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决策程序合法、有效，修订后的员工持股计划更有利于促进公司的发展及充分维护公司及股东的权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制定的《公司 2015 年度员工

持股计划（修订稿）》。

表决情况：同意 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监事会主席黄智行先生、监事祝忠勇先生和付振晓先生作为公司2015年度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为关联监事，对本议案进行回避表决。由于有权参与表决本议案的监事人数低于全体监事总人数的二分之一，本议案直接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广东风华高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二〇一五年十月三十一日